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石之妍
電話：03-8462860#226
電子信箱：chihyen6822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吉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13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5001060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14學年度性別平等教育課程教學教案徵選實施計畫
(376550000A_1150010607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請國立屏東大學辦理
「114學年度性別平等教育課程教學教案徵選實施計畫」1
份，鼓勵教師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5年1月12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4014155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鼓勵各領域教師將性別平等議題融入課程實施，或針對新興議題發展教案，以提供各領域教師部定或校訂課程設計參考，爰辦理旨揭實施計畫（如附件）。擇要說明如下：

(一)報名資格：國民中、小學現職教師。

(二)收件資訊：

- 1、收件期限：115年1月26日(星期一)至3月2日(星期一)中午12時截止。
- 2、參賽者請至 CIRN 國民中小學課程與教學資源整合平臺/輔導團專區/性別平等教育議題中央輔導團首頁

115/01/14



1150000202

(<https://cirn.moe.edu.tw/Module/index.aspx?sid=1129>)，下載相關文件格式檔案。請於收件期限內，免紙本，寄送電子檔至聯絡人電子信箱。

3、聯絡人：陳安玟助理（電話：08-7663800分機14415）、電子信箱：gender.edu@gmail.com）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副本：



裝



訂

線